

# 赣南医学院学生工作部（处）

## 工作提示

[2022]2号

各学院：

为落实学校1月12日召开的疫情防控工作调度会会议精神，按照属地疫情防控要求，现将近期疫情防控工作提示如下。

一、严格值班值守。从2022年1月1日起，赣州市启动临战状态，至3月15日结束。为配合属地疫情防控要求，结合学校实际，1月15日至2月19日期间，每天安排两名学工干部在黄金校区按照正常上下班时间值班值守。各学院要紧绷常态化疫情防控之弦，严格落实学工干部在岗坐班和信息报告制度，确保学生疫情防控各项工作落地落实。如遇突发情况，必须严格按照时限要求及时报告，坚决杜绝迟报漏报、谎报瞒报。

二、建立学生留校、离校、返校台账机制。各学院要严格落实建立学生留校、离校、返校台账制度，同步做好摸排建立家庭居住地为疫情中高风险的学生台账工作。安排专人及时填报相关数据，并根据动态调整情况及时更新数据信息，学工处、学院、班级各留存一份。各学院做好留校学生的直接管理工作，主动为留校学生在学习、生活等方面给予更多

的关心关爱。认真排查学生安全隐患风险，加强留校、离校学生安全教育管理，进一步强化对留校学生心理支持与疏导，采取有效措施做好重点人群心理问题监测、预警、干预，确保校园和谐稳定。

三、开展假期疫情防控教育。各学院要及时将《致全体学生及家长一封信》转至班级家校联络群，确保每一位学生及家长知悉。积极引导学生及家属提高疫情防控思想认识，了解并遵守学校假期疫情防控工作要求。教育学生严格遵守属地疫情防控管理规定，不得出境或前往国内疫情高中风险地区，尽量不参与聚集性活动，谨慎安排出行，增强自我防护能力，引导学生尽早完成新冠病毒加强针接种，切实做好假期学生疫情防控引导管理工作。

四、学生来（返）校要求。省外来（返）校的学生，需向所在学院提前申请，经学院审批通过后，向学工处报备。同时还需持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方可进入校园，并在返赣后 24 小时内主动进行 1 次核酸检测，检测结果未出前不参加聚集性活动和乘坐公共交通。学生居住地为中、高风险地区和所在县（市、区）有报告本土病例的暂缓回家，居住地在假期调为中、高风险地区的，假期结束后暂缓返校。

五、严肃工作纪律。寒假期间未履行请休假手续及因私外出的学工干部，返校需集中隔离或居住地留观监测，不能按时开学到岗的按事假处理，扣发绩效工资；对履行了请假手续因私外出的学工干部，回来后按规定需要落实健康监测、居家（集中）隔离等防控措施的，费用自行承担，不能按时

开学到岗的扣发事假工资绩效。

请各学院及时将学生留校、离校、返校和学生居住地为中高风险地区的摸排台账报送至学工处，学院、班级各留存一份，以备检查。未上报的学院将进行通报。

联系人：邓坤生（13763917427）

蔡健伟（18460391858）

邮 箱：OA 邮箱

